

证券代码：002296

公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按照政府有关政策及规划，拟对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煌科技”或“公司”）名下位于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北、桃花里东的国有土地进行收储。

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为郑州高新国际文化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指挥部，由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成立，由其与公司签署协议。经公司自查，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土地收储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交易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被收储宗地位于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北、桃花里东，总面积为17,406.25平方米（26.109亩）（以下简称被收购宗地），其中宗地一8,787.50平方米（13.181亩），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郑国用2003字第0240号；宗地二8,618.75平方米（合12.928亩），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郑国用2004字第0916号；上述被收购宗地的原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用途为工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被收购宗地的土地资产的账面余额约为522.85万元，账面净值约为327.52万元，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账面余额约为3,132.68万元，账面净值约为1,901.89万元。

上述被收购宗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土地收储范围

本次被收购宗地位于桃花里东、科学大道北，收购面积：宗地一 8,787.50 平方米（合 13.181 亩），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郑国用（2003）字第 0240 号；宗地二 8,618.75 平方米（合 12.928 亩），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郑国用（2004）字第 0916 号。上述宗地的原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用途为工业。

##### 2、补偿标准

按照《郑州市国有土地收购补偿办法补充规定》（郑政文[2015]151 号）的规定，按土地出让成交净价一定比例的方式进行收购补偿，经初步核算补偿费总额为人民币伍仟捌佰万元整（5,800 万元）。被收购宗地经公开出让成交且财政决算后的金额若超出人民币 5,800 万元，收购补偿费以财政决算金额为准；若财政决算后的金额低于人民币 5,800 万元，收购补偿费按照人民币 5,800 万元支付。

##### 3、收购补偿费的支付

根据协议约定，上述被收购宗地的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5,800 万元整，由郑州高新国际文化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指挥部根据公司被收储宗地相关手续的办理进度分次先行垫付给公司（不计利息）。

##### 4、交付土地应达到的条件

（1）交地范围界址清楚，权属无争议，地上、地下不存在第三人资产，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无抵押和查封等行为，无任何法律诉讼纠纷；

（2）交地范围内人员撤离，设备物资搬空，并保证甲方和施工单位顺利出入、施工。交地范围内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门窗结构和宗地大门、围墙等按现状保持完好，并随土地一并交付甲方；

（3）终止交地范围内租赁户的租赁关系，结清有关费用，完成租赁户的关停、搬迁等工作；

（4）除政府兴建公用事业而敷设的各种管道和管线外，交付土地范围内其余水、电、气、暖、通讯等设施，办理好报停手续并结清有关费用，需继续使用的，完成移设工作；

（5）提供交地范围内地下管网，人防工程、建筑物基础图（地下管线图纸、建筑物基础图纸、文物钻探报告、地下人防工程图纸）等资料；

(6) 交地范围内危险生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有毒品、腐蚀品、放射物、生物制品等）全部清除，排除、解决危险设施事故隐患。

## 五、审议程序和授权事项

- 1、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和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宗地收储事项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署《国有土地收购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

## 六、本次土地收储对公司的影响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按照政府有关政策及规划，对公司名下位于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北、桃花里东的国有土地进行收储，公司被收储的土地预计将获得补偿款人民币 5,800 万元，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予以确认，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场地将在上述土地被收储前有计划地迁移至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北、雪兰路（原黄栌路）东的公司新厂区。新厂区办公场所将能更好的满足经营发展和内部管理的需要，适应公司未来战略方向及发展规划，本次土地收储对公司生产经营没有影响。本次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事项以签署最终《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为准。

公司将积极配合政府做好收储事宜，并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与郑州高新国际文化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指挥部签署的协议。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